

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書

—創造與街貓共生的友善城市

壹、計畫緣由：

高雄市自 103 年起開始執行 TNvR 友善街貓試辦計畫，起因於每年約有 1,000 隻流浪貓因擾民或生病受傷因素被送進動物收容所，部分貓隻被領養後，由愛心個體戶進行非官方之 TNVR，非認可之 TNVR 常造成社區與環境的不和諧，且現代化都市人口集中，當街貓族群密度無法有效控制，衍生諸多問題，造成民眾與街貓之間衝突加劇，且自 106 年 2 月起，全國公立動物收容處所全面實施零撲殺政策，本市現有 2 處公立收容處所(壽山及燕巢)面臨收容空間不足等問題，在考量社區特性及居民意願的前提下，若能有效控制社區街貓出生數量，牠們也有機會成為社區的一份子，與居民和平共存，我們的下一代也能將動保生命教育在身邊落實。103-104 年之試辦計畫獲執行行政里民贊同，本處於 108 年度重啟計畫試辦，並以社區居民為主體，結合民間團體、志工與市府相關單位分工合作，共同尋求解決問題之方法並加以執行，延續 108~110 年絕育數，本年度希望持續執行計畫並朝向「實現人與動物和諧共生社會」的目的而努力。為建立實施友善街貓對策達成社區共識，以三步驟：1. 宣導貓咪終生飼養不棄養，減少街貓來源 2. 定點針對街貓實施絕育手術 3. 積極宣導取得社區支持以友善共存友善社區為目標，期望以定點區域方式辦理補助以期逐年減少街貓數目。

貳、計畫目的：

本計畫的目的有三：一、持續進行本市街貓（即無主貓）絕育工作；二、逐步減少仔貓進到收容所的數量；三、解決街貓的相關議題、改善街貓引發街道髒亂、發情期噪音民怨及公共衛生等問題，促進人貓的和平共生生活。

參、實施期間：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肆、計畫經費：

- 一、預計辦理頭數：1,040 頭(估計母貓 560 隻、公貓 480 隻)。
- 二、補助費用：公貓每頭補助 500 元整、母貓每頭補助新臺幣 1000 元整(含絕育手術、剪耳註記、疫苗注射、晶片植入、術後照護)。
- 三、本計畫經費上限計新臺幣 800,000 元整。

伍、計畫執行地點：本案經調查分析市民通報街貓擾民案件數據，初步篩選出本市存在街貓問題之通報熱點，將與該區居民溝通後優先列為計劃執行區。另透過有意願配合之動保團體媒合志工以田野調查模式找出願意配合之執行區建立名單及分配責任區，以參考 110 年度辦理之區域為圓心點向外擴散執行本年度計畫，本年度計畫預定優先受理申請執行之區域：鳳山

區、三民區、新興區、苓雅區、前鎮區、小港區、前金區、鹽埕區、左營區、楠梓區、大寮區、鳥松區、仁武區、林園區、橋頭區。

陸、計劃內容：

一、準備工作：

- (一) 調查本組 110 年度受案通報案件區域分佈並作成紀錄表。
- (二) 掌握社區配合意願：全面調查本市轄內里長配合意願：記名問卷調查、取得社區自治會或里長的同意。
- (三) 請求有經驗的志工團體協助，建立志工及街貓地圖。
- (四) 召集本市現有關心街貓問題的動保團體及志工，藉由民間實際參與者之經驗分享，並建立名冊及分配責任區，辦理計畫志工訓練公私協力同步完成計畫目標。

二、設定目標與計畫：

- (一) 設定目標：劃定執行區域後，由配合團體統籌志工調查街貓數，確認執行目標數量。為了取得社區居民的諒解，設定具體目標，例如：實施絕育手術之後，適度管理，依據統計如果該區域的街貓成貓絕育率超過 70%，數量控制上才有成效，若絕育率達 100%，則幼貓出生的情形就可以停止
- (二) 計畫立場，適時檢討活動手法：依照各社區實際情況檢討執行方式，尊重不喜歡貓咪之社區人士的立場。並隨時確認計畫執行情形避免淪為僅為進行絕育手術的手段，或造成社區對立氛圍。
- (三) 角色分擔
 - (1) 志工及動物保護團體：依據豐富的活動經驗，提供具體建議或實際協助，提供：餵養街貓的方法或場所、識別貓咪、捕捉貓咪來進行絕育手術的方法、動物醫院的選擇。
 - (2) 區公所、里辦事處：支援共識建立活動，幫忙聯絡社區相關人士，居中斡旋，協助推廣。
 - (3) 居民：活動的主體以自治會或社區活動中心為主體，開說明會或是推廣活動。
 - (4)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整合以上分工並協助尋求志工、動物醫院及動保團體的支援，開設執行志工訓練課程，提供並作成資料，協助解決專業問題的技術性支援及必要經費支出(絕育及醫療等)。
- (四) 社區共識的形成：逐步取得社區及居民共識，於絕育手術的階段後，積極避免棄貓或從其他地區流入的貓咪，持續性地適度管理貓咪，並以圓心逐年往外拓展計劃區域。

(五) 計劃後續之管理及宣導：宣導志工管理餵養場所、設置貓廁所，宣導乾淨餵養並配合社區營造打造友善街貓社區。

柒、實施方式：

- 一、補助對象：依法設立於高雄市登記或立案滿一年以上之民間團體。
- 二、實施對象：限本市轄內今年度核定辦理區域內未絕育街貓。
- 三、申請方式：欲參加本計畫執行之合格登記團體應事先調查機關學校、鄰里或社區街貓之數量及預定申請之數量並擬具下列文件，逕以掛號郵寄或親自送至高雄市動物保處提出申請。
 1. 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補助申請表暨企劃書(附件 1)。
 2. 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獸醫診療機構合作同意書(附件 2)。
 3. 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實施同意書(附件 3)。
 4. 申請之團體名下指定之帳戶影本。
- 四、申請期限：111 年 3 月 31 日下午 5 時前，以郵寄辦理者依郵戳日期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五、本處於核定後公告計畫內容於本處官網後，開始受理各團體之計畫申請。

捌、計畫執行作業程序：

- 一、欲參加本計畫執行之合格登記團體應事先調查機關學校、鄰里或社區街貓之數量及預定申請之數量擬具 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補助申請表暨企劃書，向高雄市動物保處提出申請。
- 二、經書面審核通過後，召開內部審核會議決定申請團體同意核撥補助額度，簽陳首長核定後，發函通知申請之團體開始執行計畫。
- 三、執行志工之訓練：申請之團體應規劃相關訓練並指派申請企劃書內填報之街貓志工配合訓練，以了解本計畫之內容及流程，經參與訓練或發證之志工始得參與該年度計畫並申請補助。
- 四、志工執行本案工作時應配戴識別證，並於本處當年度核定之辦理區域，以人工方式誘捕街貓後先行收容並掃描晶片、並應確定為無主街貓後，始得再送往配合之獸醫診療機構進行絕育手術、晶片植入、施打狂犬病疫苗、剪耳識別註記，施術時需拍照紀錄並造冊(照片需含術後全身、取出物、剪耳註記、晶片號碼、施術日期)；貓隻於術後療養後原地回置，期間若有因未確定為無主街貓而進行絕育補助申請等情事，其所衍生之民事侵害責任概由該團體負責，與動保處無涉，動保處亦不補助相關費用。
- 五、動物醫院的選擇：建議 TNVR 貓咪母貓術後照顧至少 7 天後放養，公貓至少 3 天，醫院需協助填寫【111 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 TNVR 深耕計畫絕育補助申請表】(附件 4)

- 六、絕育後動物植入晶片，晶片由本處事先提供給予配合之獸醫診療機構，並登記於申請團體或動保處名下(需於寵物登記註記「111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TNVR計畫」)，並造冊記錄貓咪來源以利後續追蹤。
- 七、動保團體於年度計畫結束前依每月工作階段分期彙整資料後，檢附領據及111年度高雄市友善街貓TNVR深耕計畫補助核銷明細表逕送本處核銷撥款(附件5、6)，最後一期請款，請於12月15日前辦理。逾該會計年度仍未辦理核鎖者，將不予受理。

玖、督導及考核：

- 一、為落實本計畫稽核，動保處將不定期派員以電話或實地查核，申請團體需配合查核不得藉故規避、妨害或拒絕，並依高雄市動物保護處補(捐)助民間團體理情形查核表(如附件7)作成訪視紀錄表，以供日後審核之參考。
- 二、為有效運用本計畫經費，各申請團體如有工作進度不符預期者，動保處得視辦理情形重新分配補助額度。
- 三、已申請本計畫經費補助之街貓，不可重複申請本處其他絕育相關絕育經費補助，如查核發現事實不符且情節重大者，則立即終止該申請團體之計畫合作，並應繳回本年度補助之所有款項、依法追究相關責任。
- 四、各團體計畫執行狀況將納入翌年審核各申請團體核撥補助額度之參考。

拾、預期效益：藉由提昇絕育數，控制街貓族群密度，避免貓隻持續繁衍、減少仔貓進入收容所之數量。減少街貓衍生如跳蚤、發情期所產生之噪音等問題以改善環境污染及公共安全衛生、對民眾生活之困擾，提高宣導民眾動物保護及絕育觀念，為政府與民間合作豎立典範。

拾壹、注意事項：申請人就本補助案，如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請一併填妥「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附件8)，如未揭露者依同法第18條第3項處罰。